

山东理工大学第二课堂学分替代标准（试行）

	类别	计分依据		替代第一课堂学分分值	备注
创新创业课程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国家级	结项优秀	5.0 学分	排名不分位次
			结项合格	3.0 学分	
		校级	结项优秀	3.0 学分	
			结项合格	2.0 学分	
	竞赛（指学术研究、文体竞技、创新创业类竞赛）	国家级竞赛	特等奖	7.0 学分	未进行奖项划分，仅依据排名评定成绩的，按照按照此处备注为最高奖项名次，并以此人数为各奖项对应人数（以国家级为例：特等奖为1-8名，一等奖为9-16名次，二等奖为17-24名，三等奖为25-32名）
			一等奖	5.0 学分	
			二等奖	4.0 学分	
			三等奖	3.0 学分	
		省级竞赛	特等奖	5.0 学分	
			一等奖	4.0 学分	
			二等奖	3.0 学分	
			三等奖	2.0 学分	
		校级竞赛	特等奖	3.0 学分	
			一等奖	2.0 学分	
			二等奖	1.0 学分	
			三等奖	0.5 学分	
	学术论文	A 类	第一作者、通讯作者	6.0 学分	论文分类按照《山东理工大学自然科学科研考核指标体系》《山东理工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科研考核指标体系》分类标准执行 一区二区划分按科技处标准执行
			第二作者	5.0 学分	
			第三作者	4.0 学分	
			其他作者	3.0 学分	
		B 类	第一作者	4.0 学分	
			第二作者	3.0 学分	
			第三作者	2.0 学分	
			其他作者	1.0 学分	
		C 类	第一作者	3.0 学分	
			第二作者	2.0 学分	
第三作者			1.0 学分		
其他作者			0.5 学分		
D 类		第一作者	2.0 学分		
		第二作者	1.0 学分		
		第三作者	0.5 学分		
E 类		第一作者	1.0 学分		
	第二作者	0.5 学分			
文章专著等	发表文章或报道	2000 字以上	2.0 学分	若为集体创作，按排名先后顺序等差递减 0.5 学分，不足 0.5 学分，按 0.5 学分计；出版	
		1000 字以上	1.0 学分		
		少于 1000 字	0.5 学分		
	出版专著、译著	20 万字以上	5.0 学分		
		10 万字以上	4.0 学分		

	类别	计分依据		替代第一课堂学分分值	备注
			5万字以上	3.0学分	社分类按《山东理工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科研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执行
			低于5万字	2.0学分	
		发表美术、音乐、设计等作品	A类出版社	3.0学分	
			B类出版社	2.0学分	
			C类出版社	1.0学分	
	参加学术会议	国际学术会议	大会报告	6.0学分	排名不分位次
			墙报展示	4.0学分	
		国内学术会议	大会报告	4.0学分	
			墙报展示	2.0学分	
	专利	发明专利	第一位次	6.0学分	以授权号为准
			第二位次	5.0学分	
			第三位次	4.0学分	
			其他位次	3.0学分	
		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第一位次	5.0学分	
第二位次			4.0学分		
第三位次			3.0学分		
其他位次			2.0学分		
参与教师课题、开放实验项目	撰写2000字以上实验或研究报告，并考核合格		1.0学分	累计不超过2学分	
社会实践	参军并光荣退役		3.0学分	提供退役证	
	参加实践活动，并获得表彰	国家级表彰	4.0学分		
		省级表彰	3.0学分		
		校级表彰	2.0学分		
		院级表彰	1.0学分		
职业资格认证考试	国家级注册资格证书		1.0-3.0学分	证书颁发部门为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 未分级注册资格证书按2.0学分进行置换，分两级则按1.5 3.0进行置换，分三级则按1.0 2.0 3.0进行置换	
	从业资格证		1.0-3.0学分	证书颁发部门为 行业行政管理部门或行业协会 职业资格证书按照分级情况进行等比例学分划分三个等级分别为	

综合素质提升课程

	类别	计分依据	替代第一课 堂学分分值	备注
				1.0 2.0 3.0 学 分,五个等级分别 为 1.0 1.5 2.0 2.5 3.0 执业资格证书通 常按照 1.5 学分 置换
	等级考试	全国大学外语考试六级 425 分及以上	2.0 学分	提供相关等级考 试证书
全国大学英语考试（艺术体育类学生） 四级 425 分及以上	2.0 学分	全国大学外语四六级口语考试 A 级、B 级	2.0 学分	
全国大学外语专业考试八级	2.0 学分	托福考试（TOEFL）80 分及以上	2.0 学分	
托福考试（TOEFL）60 分及以上	1.0 学分	雅思考试（IELTS）6.5 分及以上	2.0 学分	
雅思考试（IELTS）6 分及以上	1.0 学分	BEC 商务英语中级及以上	2.0 学分	
BEC 商务英语初级	1.0 学分	职业英语水平等级中级及以上（三级以上）	2.0 学分	
职业英语水平等级初级、基础级（四、五 级）	1.0 学分	韩语能力考试五级及以上	2.0 学分	
韩语能力考试一级、二级、三级、四级	1.0 学分	日语能力测试一级	2.0 学分	
日语能力测试二级、三级、四级	1.0 学分	普通话水平测试超过学生培养方案要求的， 且须获得二级甲等（含）以上	1.0 学分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非计算机类专业）二 级	1.0 学分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三级	2.0 学分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四级	3.0 学分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程序员	2.0 学分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高级程序员	3.0 学分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系统分析员	5.0 学分	
国家健将级运动员	4.0 学分	国家一级运动员	3.0 学分	
国家二级运动员	2.0 学分	武术中级（四、五、六段）	2.0 学分	
武术初级（一、二、三段）	1.0 学分	国家一级裁判员	3.0 学分	
国家二级、三级裁判员	2.0 学分			

	类别	计分依据	替代第一课堂学分分值	备注
		全国健美操大众锻炼等级证书四级及以上及瑜伽、舞蹈等体育锻炼证书	1.0 学分	

备注：1. “国家级注册资格证书”：指列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目录》的职业资格，可从国家职业资格工作网 <http://www.osta.org.cn> 查询，证书颁发部门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 “从业资格证书”：证书颁发部门为行业行政管理部门或行业协会。